



证券代码:600677 证券简称:航天通信 编号:临 2014-043 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 2014 年 9 月 29 日在杭州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14 年 9 月 23 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 8 名,实到 5 名董事郭兆林因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董事曹洪林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王郁刚先生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曹洪林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曹洪林先生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曹洪林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郭兆林先生主持,会议以通讯方式进行了表决,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审议:鉴于 2013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的影响,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经审计工作改进与提高,能够更加准确的反映公司实际财务状况,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意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及对以前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详情请参阅本公司同日刊登的有关公告,修正后的 2012、2013 年年度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二、审议通过 关于修订《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0677 证券简称:航天通信 编号:临 2014-045 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 2014 年 9 月 29 日在杭州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14 年 9 月 23 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 8 名,实到 5 名董事郭兆林因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董事曹洪林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王郁刚先生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曹洪林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曹洪林先生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曹洪林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郭兆林先生主持,会议以通讯方式进行了表决,会议决议如下:
一、会计差错事项及原因的说明
2014 年 9 月 19 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浙江监管局(以下简称“浙江证监局”)下发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关于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取改正措施的决定》[2014]12 号,以下简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具体内容如下:
经查,浙江证监局发现公司存在以下问题:业务交易漏记。2013 年 12 月,公司子公司易讯科技投资有限公司通过协商收购公司、销售合同、人单、出单、收单等单据及通过宁波汇宇通信技术有限公司等三家公司的金源汇,漏记对汇宇通信技术有限公司的销售交易,做公司 2013 年度财务报表,营业收入 45,556,515.18 元,营业成本 36,854,624.37 元,虚增管理费用 5,515,576.92 元,导致虚增利润总额 8,186,313.89 元,虚增净利润 4,088,366.81 元。
二、代理业务确认收入有误。公司 2012 年度向北京大唐糖业有限公司销售糖类产品,从交易实质,属于代理业务,应按净额确认收入。公司却按照总额法确认收入,导致 2012 年度多确认收入 132,025,836.30 元,多确认成本 132,025,836.30 元。公司 2013 年度向上海建邦的有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永福源贸易有限公司等客户的销售属于代理业务,应按净额法确认收入,公司按照总额法确认 145,060,780.36 元,多确认成本 145,060,780.36 元。
三、会计差错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股东权益的影响
根据会计师事务所和审计报告,公司对上述事项采用追溯法进行了会计差错更正,调整 2012 年度 2013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数据。其中 2013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调减营业收入 132,025,836.30 元,调减营业成本 132,025,836.30 元,2013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调减净利润 4,088,366.81 元,调减应交税费 779,947.08 元,调减未分配利润 2,116,016.07 元,调减少数股东权益 2,292,530.74 元,调减营业收入 1,906,617,295.54 元,调减营业成本 1,819,915,404.73 元,调减管理费用 3,515,576.92 元,调减所得税费用 779,947.08 元,调减净利润 4,088,366.81 元,调减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16,016.07 元,调减少数股东权益 2,292,530.74 元,此外,对公司财务报表相关科目进行了调整,具体如下:
1.对 201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项目影响

项目	追溯重述前	调整金额	追溯重述后
营业收入	9,302,491,745.01	-132,025,836.30	9,170,465,908.71
营业成本	8,439,070,448.30	-132,025,836.30	8,307,044,612.00

2.对 2012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影响

项目	追溯重述前	调整金额	追溯重述后
营业收入	2,676,648,517.76	-132,025,836.30	2,544,622,681.46
营业成本	2,567,314,102.63	-132,025,836.30	2,435,288,266.33

3.对 2013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项目影响

项目	追溯重述前	调整金额	追溯重述后
营业收入	1,168,996,505.87	-5,186,313.89	1,163,810,191.98
营业成本	49,050,587.05	-777,947.08	48,272,639.97
未分配利润	713,784,616.52	-2,116,016.07	711,668,600.45
少数股东权益	545,942,952.00	-2,292,530.74	543,650,421.26
营业收入	8,846,294,158.19	-190,617,295.54	8,655,676,862.65
营业成本	8,030,987,273.47	-181,915,404.73	7,849,071,868.74
管理费用	493,007,870.90	-3,515,576.92	489,492,293.98
所得税费用	88,198,213.08	-777,947.08	87,420,266.00
净利润	60,566,178.64	-4,408,366.81	56,157,811.8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241,611.41	-2,116,016.07	32,125,595.34
少数股东损益	26,324,567.23	-2,292,530.74	24,032,036.49

4.对 2013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影响

项目	追溯重述前	调整金额	追溯重述后
营业收入	2,415,255,025.66	-145,060,780.36	2,270,194,245.30
营业成本	2,319,348,535.94	-145,060,780.36	2,174,287,755.58

三、会计差错更正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1.更正事项对主要财务指标无影响。
2.2013 年更正事项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项目	追溯重述前	调整金额	追溯重述后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26	0.0063	0.096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26	0.0063	0.09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7	0.19	2.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61	-0.23	-12.84

四、更正事项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1.更正事项对主要财务指标无影响。
2.2013 年更正事项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项目	追溯重述前	调整金额	追溯重述后
营业收入	1,168,996,505.87	-5,186,313.89	1,163,810,191.98
营业成本	49,050,587.05	-777,947.08	48,272,639.97
未分配利润	713,784,616.52	-2,116,016.07	711,668,600.45
少数股东权益	545,942,952.00	-2,292,530.74	543,650,421.26
营业收入	8,846,294,158.19	-190,617,295.54	8,655,676,862.65
营业成本	8,030,987,273.47	-181,915,404.73	7,849,071,868.74
管理费用	493,007,870.90	-3,515,576.92	489,492,293.98
所得税费用	88,198,213.08	-777,947.08	87,420,266.00
净利润	60,566,178.64	-4,408,366.81	56,157,811.8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241,611.41	-2,116,016.07	32,125,595.34
少数股东损益	26,324,567.23	-2,292,530.74	24,032,036.49

5.对 2013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影响

项目	追溯重述前	调整金额	追溯重述后
营业收入	2,415,255,025.66	-145,060,780.36	2,270,194,245.30
营业成本	2,319,348,535.94	-145,060,780.36	2,174,287,755.58

三、会计差错更正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1.更正事项对主要财务指标无影响。
2.2013 年更正事项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项目	追溯重述前	调整金额	追溯重述后
营业收入	2,676,648,517.76	-132,025,836.30	2,544,622,681.46
营业成本	2,567,314,102.63	-132,025,836.30	2,435,288,266.33

3.对 2013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项目影响

项目	追溯重述前	调整金额	追溯重述后
营业收入	1,168,996,505.87	-5,186,313.89	1,163,810,191.98
营业成本	49,050,587.05	-777,947.08	48,272,639.97
未分配利润	713,784,616.52	-2,116,016.07	711,668,600.45
少数股东权益	545,942,952.00	-2,292,530.74	543,650,421.26
营业收入	8,846,294,158.19	-190,617,295.54	8,655,676,862.65
营业成本	8,030,987,273.47	-181,915,404.73	7,849,071,868.74
管理费用	493,007,870.90	-3,515,576.92	489,492,293.98
所得税费用	88,198,213.08	-777,947.08	87,420,266.00
净利润	60,566,178.64	-4,408,366.81	56,157,811.8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241,611.41	-2,116,016.07	32,125,595.34
少数股东损益	26,324,567.23	-2,292,530.74	24,032,036.49

4.对 2013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影响

项目	追溯重述前	调整金额	追溯重述后
营业收入	2,415,255,025.66	-145,060,780.36	2,270,194,245.30
营业成本	2,319,348,535.94	-145,060,780.36	2,174,287,755.58

三、会计差错更正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1.更正事项对主要财务指标无影响。
2.2013 年更正事项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项目	追溯重述前	调整金额	追溯重述后
营业收入	2,676,648,517.76	-132,025,836.30	2,544,622,681.46
营业成本	2,567,314,102.63	-132,025,836.30	2,435,288,266.33

3.对 2013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项目影响

项目	追溯重述前	调整金额	追溯重述后
营业收入	1,168,996,505.87	-5,186,313.89	1,163,810,191.98
营业成本	49,050,587.05	-777,947.08	48,272,639.97
未分配利润	713,784,616.52	-2,116,016.07	711,668,600.45
少数股东权益	545,942,952.00	-2,292,530.74	543,650,421.26
营业收入	8,846,294,158.19	-190,617,295.54	8,655,676,862.65
营业成本	8,030,987,273.47	-181,915,404.73	7,849,071,868.74
管理费用	493,007,870.90	-3,515,576.92	489,492,293.98
所得税费用	88,198,213.08	-777,947.08	87,420,266.00
净利润	60,566,178.64	-4,408,366.81	56,157,811.8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241,611.41	-2,116,016.07	32,125,595.34
少数股东损益	26,324,567.23	-2,292,530.74	24,032,036.49

4.对 2013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影响

项目	追溯重述前	调整金额	追溯重述后
营业收入	2,415,255,025.66	-145,060,780.36	2,270,194,245.30
营业成本	2,319,348,535.94	-145,060,780.36	2,174,287,755.58

三、会计差错更正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1.更正事项对主要财务指标无影响。
2.2013 年更正事项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证券代码:002623 证券简称:亚玛顿 公告编号:2014-48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 设立太阳能电站产业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1 年以来国内外光伏行业陷入低迷,虽然国内光伏行业在国家政策的大力扶持下已经逐步回暖,但产能过剩的局面依然严峻,加之美国、欧洲等国家相继对中国光伏行业实行“双反”调查等方面的影响,国内各组件厂家处境依然严峻,我国之国内光伏产业链各环节市场竞争激烈,公司的经营业绩也受到一定影响。因此,为了降低公司光伏组件制造行业周期性波动带来的业绩不稳定的影响,提升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为应对未来国内光伏行业发展的预期,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亚玛顿”)拟与宁波保联区弘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石投资”)共同设立太阳能电站产业基金,主要从事投资太阳能电站业务。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2.投资必需的审批程序
3.本次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作方介绍
名称:宁波保联区弘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宁波保联区兴业三路 6 号 446B 室
法定代表人:曹洪林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及相关合同的基本内容
(一)合作模式
先由公司与弘石投资管理共同发起设立合伙企业,再以所设立的合伙企业与弘石投资管理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从事专项投资业务,收购太阳能电站项目目标公司。
(二)成立规模
合伙企业总规模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首期认缴出资 5 亿元。基金存续期为七年,经全体合伙人同意,可以延期续期。
3.亚玛顿作为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GP),出资额人民币 50 万元,占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的 0.1%。
3.宁波保联区弘石投资管理作为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人(LP)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4,95 亿元,占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的 99.9%。
(三)投资方向
专项投资太阳能领域,尤其是太阳能领域的项目。同时,项目将使用先进的创新性产品和太阳能组件。
四、经营管理
1.基金管理人
合伙企业的投资决策管理委托弘石投资管理进行,负责合伙企业的日常经营管理事务,投资项目决策、立项、组织实施、投资后监督管理及投资项目退出等工作。
2.基金托管
合伙企业将募集的资金托管给有托管业务资质的银行金融机构,并与其签署相关托管协议,托管费用按相关协议执行。
五、投资决策委员会
合伙企业设立了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对合伙企业的项目投资与投资管理事项作出决策。该委员会由 5 名委员组成,其中亚玛顿组成 3 名委员,弘石投资管理 2 名委员。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具有法律、财务及行业经验。投资决策委员会表决时采取一人一票、任满法,均有效四名投资决策委员投票同意,方能形成有效的投资决策。
4.合资公司
合资公司由弘石投资与合伙企业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其中弘石投资认缴出资

人民币 200 万元,合伙企业认缴出资出资人人民币 800 万元。
四、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的目的
公司通过本次与弘石投资管理共同设立产业基金,目的是在公司自身行业经验的基础上充分利用弘石投资在太阳能电站项目投融资渠道,以及在电站项目开发、建设、建设和运营方面拥有丰富的经验和资源,通过收购太阳能电站项目,从而投资太阳能电站业务。
2.存在的风险
(1)环境能源:一是面临能源出资源的风险;
(2)在未能寻求到合适合作伙伴的风险;
(3)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公司的经营管理、交易方案等多种因素影响,如果不能对投资标的及交易方案充分有效的论证及尽职调查,将面临不能实现预期投资回报的风险。
3.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在保联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通过整合优秀的投融资渠道及丰富的经验和资源,有助于公司更好向下电站电站领域,从而增加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同时,电站项目的建设也能够带动公司超薄双玻组件的市场推广,通过电站示范工程使用能够增加直观,深入地了解超薄双玻组件在实际应用终端的优势,为公司持续、快速、稳定发展提供保障。
五、独立投资决策
公司独立决策与弘石投资管理共同投资设立太阳能电站产业基金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太阳能电站产业基金,主要目的在于抓住国家大力推进太阳能电站项目发展的有利时机,充分利用基金管理人专业的投资经验和完善的风险控制体系,有效控制公司投资过程中的风险,优化公司的产业布局,加快实现公司战略目标规划,为公司持续、快速、稳定发展提供保障。本次设立太阳能电站产业基金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投资使用公司有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不会影响到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因此独立投资决策与宁波保联区弘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太阳能电站产业基金。
六、备查文件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宁波保联区弘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太阳能电站产业基金独立意见
3.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与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太阳能电站投融资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623 证券简称:亚玛顿 公告编号:2014-49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于 2014 年 9 月 24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并于 2014 年 9 月 29 日在常州天宁区青龙路 639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林金德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其中 5 名董事现场出席了会议,王祥生先生、傅明阳先生、武洪利先生、王浩涛先生以通讯方式表决。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证券法》、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经过审议,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 关于投资设立太阳能电站产业基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1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的 关于投资设立太阳能电站产业基金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备查文件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设立太阳能电站产业基金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196 证券简称:方正电机 公告编号:2014-075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股东张敬先生的催告,获悉张敬先生将其所持持有本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2014 年 7 月 7 日,张敬先生分别将其所持持有本公司股份 1438 万股、1438 万股合计占本公司总股本 16849473 股质押给方正证券资产管理用于融资融券担保(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23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 2014-053 号公告)。
二、2014 年 9 月 25 日,张敬先生将上述质押中的 700 万股解除质押(占本公司总股本 4.10%)解除质押。
解除质押后张敬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6,664,33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47%。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张敬先生共质押持有的公司股份 29,657,33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36%。
特此公告。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9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196 证券简称:方正电机 公告编号:2014-076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14 年 9 月 29 日,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敬先生的股份减持的公告,告知于 2014 年 9 月 26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7,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10%。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张敬	大宗交易	2014 年 9 月 26 日	16.88	7,000,000
合计				7,000,000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股本比例 (%)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股本比例 (%)
张敬	合计持有	36,664,335	21.47	29,664,335	17.3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007,000	4.11	7,000,000	0.01
	有限售条件股份	29,657,335	17.36	22,664,335	17.36

三、其他相关说明
1.张敬先生本次减持公司股份未违反《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
2.张敬先生本次减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情形。
3.张敬减持后,张敬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9,664,33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37%,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长的张敬先生本次减持未违反承诺事项:(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并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即自 2007 年 12 月 12 日至 2010 年 12 月 12 日),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所持有的股份。(2)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离职后六个月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出售的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3)参与公司 2014 年 8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的自公告之日起 3 年内不得转让(即自 2013 年 8 月 15 日至 2016 年 8 月 15 日)。
5.张敬先生本次减持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6.张敬先生本次减持公司股份公司已按照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1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关于减持 5%以上大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四、备查文件
张敬先生关于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9 月 29 日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调整前本期金额		调整后本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一、通信装备制造	1,566,664,917.96	1,096,440,090.37	1,566,664,917.96	1,096,440,090.37
二、通信增值服务	868,826,653.61	829,210,797.57	868,826,653.61	829,210,797.57
三、航天防务装备制造	2,014,073,823.53	466,330,703.61	501,073,823.53	466,330,703.61
四、印刷制造	565,775,936.43	2,494,794,004.55	2,654,753,936.43	2,494,794,004.55
五、商品流通	3,818,841,396.36	3,692,054,938.02	3,686,815,600.67	3,560,029,107.72
六、物业管理	75,294,817.57	43,203,714.63	75,294,817.57	43,203,714.63
减:内部抵销	182,963,800.45	182,963,800.45	182,963,800.45	182,963,800.45
合计	9,302,491,745.01	8,439,070,448.30	9,170,465,908.71	8,307,044,612.00

营业收入(分地区)

地区名称	调整前本期金额	调整后本期金额
中国大陸	7,440,640,421.77	6,639,852,565.01
其他国家和地区	1,861,851,323.24	1,799,217,883.29
合计	9,302,491,745.01	8,439,070,448.30

2.对 2012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的影响

项目	调整前本期金额	调整后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2,676,648,517.76	2,544,622,681.46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661,139,318.17	2,529,113,481.89
其他业务收入	15,509,199.57	15,509,199.57
营业成本	2,567,314,102.63	2,435,288,266.33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2,565,905,982.15	2,433,880,145.85
其他业务成本	1,408,120.48	1,408,120.48

项目	调整前本期金额		调整后本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一、通信装备制造	1,262,846,698.93	1,618,468,891.93	1,262,846,698.93	1,581,614,267.56
二、通信增值服务	800,030,384.95	753,386,583.83	800,030,384.95	753,386,583.83
三、航天防务装备制造	375,307,424.16	371,681,857.99	375,307,424.16	371,681,857.99
四、印刷制造	2,470,695,961.32	2,389,990,584.49		